证券代码：000727 证券简称：冠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1-078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冠捷科技	股票代码	0007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华东科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镇	徐歆、邓文韬	
办公地址	南京市栖霞区天佑路77号	南京市栖霞区天佑路77号	
电话	0755-36358633	025-66852685	
电子信箱	stock@tpv-tech.com	stock@tpv-tech.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人民币元）	32,969,811,345.73	2,811,014,149.40	28,558,221,829.25	15.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元）	407,911,568.86	-777,845,456.58	-521,045,637.97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元）	311,485,955.62	-795,351,002.58	-539,717,868.29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人民币元）	-2,646,265,310.26	69,722,351.16	634,694,290.48	-516.94%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0901	-0.1717	-0.1150	—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0901	-0.1717	-0.115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55%	-20.70%	-6.51%	30.0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人民币元）	39,053,237,396.61	36,032,392,719.55	36,032,392,719.55	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人民币元）	1,952,969,847.86	1,510,764,977.15	1,510,764,977.15	29.2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5,0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51%	1,110,344,828	1,110,344,828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79%	488,566,244			
南京机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27%	465,279,070			
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2%	163,832,956			
黄伟涛	境内自然人	0.37%	16,893,619			
西藏天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4%	15,306,100			
李青	境内自然人	0.31%	14,000,000			
上海市物业管理事务中心（上海市房屋维修资金管理事务中心、上海市公房经营管理事务中心）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5%	11,168,140			
谢福琳	境内自然人	0.22%	9,968,000			
李键	境内自然人	0.21%	9,600,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南京机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专注智能显示终端业务，主要包括智能显示终端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产品包括显示器、电视、影音及手机四大类。
报告期内环球经济继续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但随着各国疫情不同程度的缓解，实体店解封，经济活动也逐渐有所恢复。公司受惠其中，业绩比去年同期显著增长。
2021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329.70亿元，同比增加15.45%；实现净利润人民币4.08亿元（去年同期为亏损人民币5.21亿元），综合毛利率达到13.05%。
按地区划分，公司海外和国内市场业绩同步得到增长，海外市场营业收入同比上升15.84%，占总收入的69.90%；国内市场营业收入同比上升14.54%，占总收入的30.10%。
（1）显示器
报告期内冠捷科技电竞显示器销售业绩理想，抵销了部分计算机显示器因面板供应短缺造成的下跌，整体出货量同比增加3.1%至2,344万台，显示器业务营业收入同比上升14.89%至人民币194.92亿元。面对成本压力，公司管理层实时调整营销和产品策略，毛利率也因产品组合改善而有所提升，由去年的10.73%提升至11.28%。2021年上半年冠捷科技继续领先显示器市场，占全球出货量33%。
展望下半年，因疫情带动的居家办公及在线教育等宅经济催生的对显示产品的需求将有所放缓。据调研机构统计，电竞显示器仍将保持旺盛需求，同时商显市场随着经济活动重启而逐步恢复，需求有望回升至疫情前水平。冠捷科技将更积极投入发展高附加值产品市场，希望进一步提升在该市场中的地位。
（2）电视
报告期内冠捷科技电视自有品牌业务发展平稳，智能制造业务增长迅速，克服供应端紧缺，发挥强大的供应链管理和规模优势，在稳固海外客户订单的同时，国内电视品牌的制造量也稳步成长，整体出货量同比上升13.0%至610万台；报告期电视业务营业收入同比上升37.19%至人民币111.73亿元，分部经营业绩大幅改善，但成本费用高企亦使得毛利率从去年的15.82%收窄至14.22%。
上半年欧洲足球锦标赛、东京奥运会等大型体育赛事的举行，带动了北美、欧洲等市场对于新型显示技术电视需求的热度，公司旗下飞利浦OLED电视再获国际设计大奖，肯定了其简约的高级质感设计和优越的性能，公司将持续向高端化转型，不断提升新型显示技术电视、智慧电视的份额。
冠捷科技将继续利用其研发实力、庞大的供应和销售网络、较高的运营效率和品牌优势，扩大业务和提升整体业绩表现。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经2021年3月12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年4月16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同意，公司拟向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华电有限公司、中国电子产业工程有限公司、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群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BON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冠捷科技有限公司49%股权，并同时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91,673万元。
以2020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冠捷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评估值为人民币1,564,684.04万元。冠捷科技有限公司49%股权对应评估值为人民币766,695.18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同意，冠捷科技有限公司49%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766,695.18万元。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涉及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华电有限公司、中国电子产业工程有限公司、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
2021年4月15日，公司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公司资产重组和配套融资有关事项的批复》。
2021年5月21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11039），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021年6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1039号），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收到《反馈意见》后，公司予以了高度重视，已积极组织相关各方针对反馈意见的相关问题进行研究讨论并逐项予以落实。鉴于反馈意见中部分事项尚需进一步核实或完善，公司预计无法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回复工作。为保证申报材料的完整性及准确性，2021年7月23日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自《反馈意见》回复届满之日（即2021年7月28日）起延期不超过30个工作日提交反馈意见的书面回复材料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重组事项正在履行申报中国证监会审核程序中。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727 证券简称：冠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1-076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7日以电邮方式通知，会议于2021年8月27日上午9:00以视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078《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079《关于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080《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081《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082《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审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083《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徐国飞先生、李峻先生、孙劼先生、徐国忠先生回避表决，其余五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交易。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审议。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长期持续稳定的发展，调动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强化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地意识，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参照所处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及同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水平，拟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调整为人民币27万元/年（含税）。
关联董事曾文仲先生、蔡清福先生、高以成先生回避表决，其余六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独董董事意见：本次公司对独立董事薪酬的调整是根据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及公司实际情况，结合目前整体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而确定的，此次调整独立董事津贴有利于强化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符合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此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0年公司实施完成了重大资产出售及现金购买冠捷科技有限公司51%股份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组完成后，公司的经营宗旨、经营范围已发生根本性变化，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修订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修订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修订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及相关信息披露行为，强化风险控制，防范投资风险，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和公司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原有的《衍生品投资风险控制及信息披露制度》废止，重新制订《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巴西子公司实施债转股增资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084《关于对巴西子公司实施债转股增资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深圳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085《关于对深圳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086《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徐国飞先生、李峻先生、孙劼先生、徐国忠先生、姚兆年先生回避表决，其余四名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公司关联董事徐国飞先生、李峻先生、孙劼先生、徐国忠先生回避表决，其余五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确定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宜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087《关于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727 证券简称：冠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1-077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7日以邮件方式通知，会议于2021年8月27日上午12:00以视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鉴于《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修订，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步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修订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727 证券简称：冠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1-079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下属子公司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特此提示。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及银行授信要求，公司控股51%的冠捷科技有限公司拟为其全资下属公司冠捷投资有限公司、TPV-USA CORP.、冠捷显示科技（厦门）有限公司，冠捷投资有限公司拟为其全资子公司嘉捷科技企业股份有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及交易履约提供信用担保，总额不超过176,219万美元和13,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担保类型	币种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	新增担保额度（万）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冠捷科技有限公司	冠捷投资有限公司	100%	70.61%	综合授信	美元	46,314	139,607	596.54%	否
	冠捷投资有限公司	100%	70.61%	履约保函	美元	30,000	36,000	153.83%	否
	TPV-USA CORP.	100%	87.18%	履约保函	美元	0	252	1.08%	否
	冠捷显示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100%	79.46%	履约保函	人民币	5,000	13,000	8.60%	否
冠捷投资有限公司	嘉捷科技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	54.19%	综合授信	美元	0	360	1.54%	否

上表中的资产负债率为截止2021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数据。
本次新申请的下属子公司间担保额度按公司对下属公司权益比例折算约占公司2020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388.41%。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冠捷投资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冠捷投资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Top Victory Investments Limited
成立日期	1987年7月24日
成立地点	香港
企业性质	有限公司
已发行股本	11,000港元
董事	宣建生、HWANG Hsiu-Chuan、林相如、黄文辉
注册号	193969
注册地址	Units 1208-16, 12th Floor, C-Bons International Center, 108 Wai Yip Street, Kwu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主营业务	专注于智能显示领域的智能制造企业，主要业务包括显示器及液晶电视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以及销售。

2、股权关系
冠捷投资有限公司为冠捷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美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3,843,050,000	3,633,858,000
负债总额	2,834,784,000	2,565,912,000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2,551,349,000	2,340,138,000
短期借款	0	197,188,000
利润表项目	2020年1-12月	2021年1-6月
营业收入	8,170,307,000	5,176,448,000
利润总额	124,981,000	65,611,000
净利润	117,504,000	59,798,000

（二）TPV-USA CORP.
1、基本信息

英文名称	TPV-USA Corp.
成立日期	2020年5月12日
成立地点	美国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
已发行股本	3,500,000美元
董事	黄文辉、Nico Vernieuwe、孙丽莉
注册号	EIN: 85-1022108
注册地址	6525 MORRISON BLVD, STE 200, CHARLOTTE, NORTH CAROLINA, 28211
主营业务	专注于消费性电子产品及企业展示平台解决方案在美国地区的销售及渠道管理

2、股权关系
TPV-USA Corp.为冠捷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下属公司。
3、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美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6,586,102.29	13,955,426.93
负债总额	5,473,081.12	12,166,437.38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5,473,081.12	10,477,170.78
短期借款	0.00	0.00
利润表项目	2020年1-12月	2021年1-6月
营业收入	0.00	6,659,969.20
利润总额	-886,978.83	-1,204,087.43
净利润	-886,978.83	-824,031.62

（三）冠捷显示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冠捷显示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TPV Display Technology (Xiamen) Co., Ltd.
成立日期	2006年12月26日
成立地点	厦门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已发行股本	25,000,000美元
董事	宣建生、王必禄、张强
注册号	91350200791290218Y
注册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海路1号
主营业务	电视机制造；音响设备制造；影视录放设备制造；计算机整机制造；计算机零部件制造；计算机外围设备制造；其他计算机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印制电路板制造；其他电子设备制造；模具制造；家用厨房电器具制造；其他家用电力器具制造；幻灯及投影设备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机器人及智能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及销售；其他未列明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其他未列明制造业；其他质检技术服务。

2、股权关系
冠捷显示科技（厦门）有限公司为冠捷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5,676,173,204.90	6,886,850,625.36
负债总额	4,319,431,521.86	5,472,259,723.22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4,304,555,528.34	5,461,597,431.57
短期借款	0.00	0.00
利润表项目	2020年1-12月	2021年1-6月
营业收入	12,121,866,379.98	7,395,452,276.61
利润总额	163,488,927.76	79,650,031.31
净利润	139,272,518.32	75,124,320.33

（四）嘉捷科技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嘉捷科技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Top Victory Electronics (Taiwan) Co., Ltd
成立日期	1997年12月22日
成立地点	台湾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
已发行股本	920,000,000新台币元
董事	黄文辉
注册号	经授商字第10801055170号
注册地址	（235）新北市中和区连城路230号10楼
主营业务	大型显示器销售、受托研发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后勤及销售支持服务

2、股权关系
嘉捷科技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冠捷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新台币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3,813,977,794.35	2,894,497,877.08
负债总额	2,581,488,088.63	1,568,579,471.40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2,344,705,502.22	1,341,002,775.43
短期借款	0.00	0.00
利润表项目	2020年1-12月	2021年1-6月
营业收入	6,379,390,144.68	2,716,304,334.85
利润总额	235,526,947.30	117,352,583.96
净利润	188,781,950.30	93,428,699.96

四、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的担保类型主要分为授信额度担保、向第三方付款而提供的履约型担保两种，担保方式为根据公司信用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且各项担保每年随着主授信合同和主贸易合同的更新和续期同步进行更新，担保协议主要内容视下属公司与金融机构及其他合作对象签订的具体合同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所需，担保方与被担保方均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公司了解被担保方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偿债能力和资信状况，对整体资金管理建有良好的风险控制体系，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对外担保（不含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下属子公司之间或子公司为其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下属子公司之间或子公司为其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按公司对下属公司权益比例折算）余额约为257,769.45万元人民币，约占公司2020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170.62%。公司不存在逾期债务、涉及诉讼的担保、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
本次新申请的下属子公司间担保额度按公司对下属公司权益比例折算约占公司2020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388.41%，在对应主授信合同及主贸易合同到期后将陆续启用，届时公司预计累计担保金额将合计214,719万美元、15,440万元人民币、30万瑞士法郎，按公司对下属公司权益比例折算约占公司2020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473.21%。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	担保类型	币种	累计担保总额度（万）	是否关联担保
冠捷科技有限公司	冠捷投资有限公司	100%	70.61%	综合授信	美元	177,637	否
	冠捷投资有限公司	100%	70.61%	履约保函	美元	36,000	否
	TPV International (USA) Inc.	100%	85.17%	履约保函	美元	210	否
	TPV-USA CORP.	100%	87.18%	履约保函	美元	252	否
	TPV Europe Holding B.V.	100%	133.81%	履约保函	瑞士法郎	30	否
	冠捷显示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100%	79.46%	履约保函	人民币	13,000	否
冠捷投资有限公司	嘉捷科技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	54.19%	综合授信	美元	360	否
	Envision巴西电子有限公司	100%	94.69%	履约保函	美元	200	否
	飞生（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100%	117.98%	履约保函	美元	60	否
福建捷联电子有限公司	冠捷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80%	139.92%	履约保函	人民币	1,440	否
	冠捷显示科技（咸阳）有限公司	100%	68.67%	履约保函	人民币	1,000	否

上表中的资产负债率为截止2021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数据。
上表中存续担保是因2020年度公司实施完成重大资产重组，重组后冠捷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持股51%的控股子公司，担保是冠捷科技有限公司在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前已发生，其已履行其相关审批程序。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727 证券简称：冠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0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冠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主要包括一般交易远期结售汇、互换、期权及其结构性产品等。
2、投资金额：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为21.6亿美元或等值外币，额度使用期限12个月，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累计余额不超过21.6亿美元或等值外币。
3、特别风险提示：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为了更好地应对汇率和利率波动风险，锁定交易成本，降低经营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从事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交易，但衍生品交易业务操作过程中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操作风险以及法律风险等。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概述
1、必要性和目的：公司主要销售地区包括中国、欧洲、南美及印度在内的多个国家和地区，在交易过程中涉及多个币种收付，因外币汇率市场的波动较大对公司利润产生风险，因此需要开展外汇衍生业务来加强公司的汇率风险管理，降低公司在经济环境中的汇率风险。公司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是出于公司稳健经营的需要。
2、投资金额：实施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为21.6亿美元或等值外币，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累计余额不超过21.6亿美元或等值外币。
3、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4、投资方式：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易对手为具有合法资质且信用级别高的大型商业银行。交易品种主要包括一般交易远期结售汇、互换、期权及其结构性产品等。外汇避险交易额度及作业，系以下属子公司因运营产生的非本位币敞口部位为基础，根据避险原则及公司内部管控平台机制操作执行，降低汇兑风险，确保公司利益。遵循谨慎、稳健的风险管理原则。
5、资金来源：下属子公司的自有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开展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当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时，相应的汇率、利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将可能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产生不利影响；
2、信用风险：在开展衍生品业务时，存在一方合同到期无法履约的风险；
3、操作风险：在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如发生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报备及审批，或未准确、及时、完整地记录外汇衍生品业务信息，将可能导致衍生品业务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
4、流动性风险：保值型衍生品以公司外汇收支预算为依据，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以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或选择净额交割衍生品，以减少到期日现金流需求；
5、法律风险：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存在交易人员未能充分理解交易合同条款和产品信息，导致经营活动不符合法律规定或者外部法律事件而造成的交易损失。
（二）控制措施
1、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外汇衍生工具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严格控制外汇衍生品的交易规模；
2、选择信用级别高的大型商业银行作为交易对手，这类银行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基本无履约风险，最大程度降低信用风险；
3、公司已制定《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进行衍生品交易的审批程序、业务管理、风险控制等进行了明确规定，以有效规范外汇衍生品交易行为，控制外汇衍生品交易风险；
4、配备专职人员，明确岗位责任，严格在授权范围内从事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及职业道德，提高相关人员素质，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的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
5、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交易操作，与交易对方签订条款准确明晰的法律协议，最大程度的避免可能发生的法律争端；
6、公司定期对外汇衍生业务套期保值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保障业务合规性。
四、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下属子公司通过开展外汇衍生业务，可以在一定程度上规避和防范汇率的波动风险，节约财务成本，实现以规避风险为目的的保值增值，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列报。对外汇衍生品合约采用衍生工具进行初始及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由金融机构根据公开市场交易数据进行定价。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围绕日常经营需求开展，以降低外汇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为目的，增强公司财务稳定性，不存在投机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业务操作及审批流程、风险管控措施等相应的内控机制并能够有效执行，有利于加强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管理和控制，符合谨慎、稳健的风险管理原则；
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本次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727 证券简称：冠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1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7亿元的范围内，购买风险低、本金安全且收益稳定的理财产品，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额度使用期限12个月，但任一时点投资余额不得超过投资总额。
一、委托理财概述
1、投资目的：在不影响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收益。
2、投资金额：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7亿元，在额度内可循环使用，但任一时点投资余额不得超出投资额度。
3、投资品种：公司通过商业银行等稳健型金融机构购买风险低、本金安全且收益稳定的理财产品。
4、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5、资金来源：公司及子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虽然理财产品均将经过严格的评估，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宏观市场波动的影响，主要有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
（二）控制风险措施：
1、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进行委托理财的基本原则，明确了审批、实施、披露、监督等责任部门，能够有效的防范投资风险；
2、流动性原则，只以自有闲置资金优先购买期限灵活的理财产品，确保有足够资金保障公司正常营运；
3、收益性原则，理财产品购买前提为理财产品预期收益率必须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
四、对公司的影响
委托理财所选择产品均为较低风险品种，公司对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
通过适度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对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充分的预估与测算，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发展，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公司将严格监控相关业务的开展，加强内部控制管理，防范各种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本次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727 证券简称：冠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2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同意下属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与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开展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额度使用期限12个月，具体每笔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一、业务概述
下属子公司将因向客户销售显示器及电视等产品产生的部分应收账款转让给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该机构根据受让合格的应收账款向下属子公司支付保理款。
二、合作机构的情况
合作机构为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公司将根据合作关系及综合资金成本、融资期限、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选择。
合作机构与公司及子公司及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保理金额及期限
应收账款保理业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每笔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四、保理方式
应收账款债权有追索权或无追索权保理方式。
五、保理融资利息
根据市场费率水平由双方协商确定。
六、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有利于缩短应收账款回笼时间，加速资金周转；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减少应收账款余额；拓宽融资渠道，保障公司业务发展资金需求，符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和整体利益。
七、独立董事意见
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符合公司实际发展所需，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应收账款风险；有助于补充流动资金，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本次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727 证券简称：冠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3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鉴于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生产运营的实际需要，原经2021年1月21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2021年2月8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就向关联方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子"）及其下属企业开展日常关联交易，预计2021年度采购类（采购商品/接受劳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销售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80亿元，具体业务将由订约方根据一般商业条款经公平磋商后确定，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根据2021年半年度实际履约情况，以及业务部门新增需求，拟申请（1）追加采购类交易金额人民币1.5亿元，2021全年不超过人民币31.5亿元；（2）追加销售类交易金额人民币5.6亿元，2021全年不超过人民币9.4亿元。
2、捷星显示科技（福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星显示"）、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冠光电"）为公司下属参股公司，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陈优珠先生同时兼任捷星显示董事、兼任华冠光电董事，符合上市公司关联方的定义，为公司关联企业。
为发挥协同效应实现互利共赢，拟申请（1）与捷星显示2021年度采购类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销售类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50亿元；（2）与华冠光电2021年度销售类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0万元。
3、本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徐国飞先生、李峻先生、孙劼先生、徐国忠先生回避表决，其余五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独立董事对此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二）2021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年初预计金额	新增预计金额	上半年度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	—	10,000	137.33	—
	中电鹏程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	5,000	75.60	—
	捷星显示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	—	120,000	49,122.38	31,212.4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	34,000	56,000	16,640.76	—
	捷星显示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	45,000	17,920.27	19,005.19
	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	150	28.92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信息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法人代表	主营业务	关联关系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2,818.205万人民币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长城计算机大厦	宋黎定	网络安全与信息化、高新电子、电源、园区与物业服务及其他业务。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电鹏程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0,000万人民币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迎翠路7号中关村软件园一层楼西区124房间（江宁开发区）	张志勇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一般项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生产线管理服务；工业机器人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工业机器人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	同一实际控制人
捷星显示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1,700万美元	福清市融侨经济技术开发区光电园区	KIM KI YUNG	开发、设计、生产、销售TFT-LCD平板显示屏、显示屏材料、液晶显示屏、液晶显示器、液晶监视器、液晶电视、液晶电脑一体机、电脑电视一体机等显示产品及其零部件，提供自产产品的技术及售后维修服务，及生产设备配套服务。	其他关联关系
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2,250万美元	福清市元洪路上郑	胡建容	从事新型平板显示器件、液晶显示产品、模组及产品零部件的开发、设计、生产和售后服务。	其他关联关系

履约能力：上述关联方经营、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二）关联方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收入	净利润	数据时间截点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53,026.70	895,949.97	1,444,608.81	92,786.05	2020.12.31
中电鹏程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4,329.97	5,390.79	7,499.29	249.61	2020.12.31
捷星显示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185,899.66	136,247.42	299,235.41	1,066.74	2021.06.30
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43,667.30	28,017.33	34,846.69	3,385.46	2021.06.30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参照市场价格制定，无高于或低于正常价格的情况。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2021年度公司以签署订单或具体协议的形式进行交易。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具有持续性，公司与关联方已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有利于带动公司产品销量及整合供应链优势资源，降本增效及增强竞争优势；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本公司利益，对本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本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说明和独立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在业务上有互补、协同关系，关联交易对公司的业务发展有一定的帮助；公司业务部门对关联交易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测算，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我们同意将《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能够进一步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价格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董事会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我们同意此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727 证券简称：冠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4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巴西子公司实施债转股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释义：
在本文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 公 司"：指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冠捷投资"：指Top Victory Investments Limited，冠捷投资为冠捷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冠捷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持股51%的控股子公司。
"TPV EU Holding"：指TPV Europe Holding B.V.，为冠捷投资的全资子公司
"Envision巴西"：指Envision Indústria de ProdutosEletr?nicos Ltda.，Envision巴西为冠捷科技有限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冠捷投资持股51%，TPV EU Holding持股49%。
一、概述
Envision巴西应付其股东冠捷投资长期应付货款19,310万美元，为减轻Envision巴西的负债压力，合理税收筹划，节约税务成本，冠捷投资拟将Envision巴西长期应付货款19,310万美元转为向其增资。
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巴西子公司实施债转股增资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Envision Ind ú stria de ProdutosEletr?nicos Ltda.
公司地址	巴西圣保罗
成立日期	2000年
注册资本	367,361,855巴西雷亚尔（约合156.3百万美元）
经营范围	显示器、电视的生产与销售

2、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出资方	增资前			增资额	增资后		
	出资额（M USD）	出资额（M BRL）	持股比例	（M USD）	出资额（M USD）	出资额（M BRL）	持股比例
冠捷投资	79.7	187.4	51%	193.1	272.8	1,166.2	86.6%
TPV EU Holding	76.6	180.0	49%		76.6	180.0	13.4%
合计	156.3	367.4	100%		349.4	1,346.2	100%

3、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巴西雷亚尔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116,815	143,243
负债总额	134,412	135,642
净资产	-17,597	7,601
项目	2020年1-12月	2021年1-6月
营业收入	188,721	116,955
净利润	1,335	25,199

三、对下属公司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事项为下属子公司之间内部资源配置，减轻Envision巴西的负债压力，支持其快速发展；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更好地实现公司经营目标；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727 证券简称：冠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5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释义：
在本文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 公 司"：指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冠捷投资"：指Top Victory Investments Limited，冠捷投资为冠捷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冠捷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持股51%控股子公司。
"嘉捷科技福清"：指嘉捷科技（福清）有限公司，为冠捷投资的全资子公司
"福建捷联"：指福建捷联电子有限公司，为冠捷投资的全资子公司
"冠捷视听"：指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冠捷视听为冠捷科技有限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冠捷投资持股3.4%，嘉捷科技福清持股96.6%。
一、概述
经2021年6月8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保障生产经营场所稳定，夯实资产基础，同意冠捷视听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38亿元在深圳购买房产用于研发、办公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21-062《关于下属公司拟在深圳购买房产的公告》）。
未来公司影音业务将重点以深圳为中心，支撑全球业务运作，为满足业务发展资金需求，减轻冠捷视听资金成本压力，推进业务规划落实，增强竞争优势。冠捷视听股东冠捷投资和嘉捷科技福清将分别出资人民币3.35亿元和人民币6,500万元对其进行增资。
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深圳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921135C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产业园科技路11号
成立日期	1996年10月25日
注册资本	10,095万美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生产经营消费通信终端、通讯设备、平板电脑、智能数字视听产品、音视频产品、原电池和蓄电池（除危险品）、电线电缆及其相关配件、软件、元器件和其它电子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和相关配套业务，并提供技术咨询服务。从事消费通信终端、通讯设备、平板电脑、智能数字视听产品、音视频产品及相关零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生产经营照明器具及其配件、元器件和零配件的批发。

2、增资方式：冠捷投资以持有的福建捷联未分配利润人民币3.35亿元增资，嘉捷科技福清以人民币6,500万元现金增资。
3、增资完成后冠捷视听仍为冠捷科技有限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
4、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35,129	78,283
负债总额	11,325	54,640
净资产	23,804	23,642
项目	2020年1-12月	2021年1-6月
营业收入	25,593	14,542
净利润	678	152

三、对下属公司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事项为下属子公司之间内部资源配置，有利于改善冠捷视听的经营及财务状况，促进公司影音业务的发展，提高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727 证券简称：冠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6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聚焦主业，优化资产结构，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公司拟将"黄光工艺膜结构投射电容式触摸屏生产线"（以下简称"黄光线"）出售给南京华睿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睿川"），出售前该资产长期租赁于华睿川使用。截至2021年2月28日，黄光线资产账面净值为人民币5,731.26万元。根据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瑞评报字[2021]第000717号），截止评估基准日2021年2月28日，黄光线评估价值为人民币6,652.92万元。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以评估作价为基础，转让价格为人民币6,652.92万元，并收取评估基准日前2个月（1月、2月）租金人民币260万元。
因本公司与华睿川控股股东同为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熊猫"），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徐国飞先生、李峻先生、孙劼先生、徐国忠先生、姚兆年先生均回避表决，其余四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南京机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重组上市。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京华睿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南京市江北新区新科二路28号
法定代表人：窦胜国
注册资本：人民币4,977.47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738883022W
经营范围：平面显示器件、电子线路及其他电子类产品生产；销售自产产品；相关技术开发、转让、咨询及服务。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95%
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已审计）	2021年7月31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31,878.28	33,503.09
负债总额	58,878.37	62,582.53
净资产	-27,000.08	-29,079.43
项目	2020年1-12月（已审计）	2021年1-7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	34,792.00	19,384.14
净利润	-2,926.72	-2,079.35

关联关系：同一控股股东。
经核查，南京华睿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黄光工艺膜结构投射电容式触摸屏生产线"位于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19-1号，该生产线于2014年7月开工建设，2015年8月建成后出租给公司原子公司华睿川使用（2020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已将华睿川股权转让给中电熊猫），租赁费人民币1,560万元/年。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的情形。
截至2021年2月28日，黄光线资产账面原值为人民币12,018.40万元，账面净值为人民币5,731.26万元。根据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依成本法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瑞评报字[2021]第000717号）显示，以2021年2月28日为评估基准日，黄光线评估价值为人民币6,652.92万元。增值额人民币921.66万元，增值率为16.08%。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黄光线的总金额为人民币6,652.92万元，交易定价参考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依成本法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瑞评报字[2021]第000717号），经双方协商确定。
本次租赁费定价依照原协议租金执行。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丙方：南京华睿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系"黄光工艺膜结构投射电容式触摸屏生产线"的产权方，因甲方业务发展需要，现甲方拟对黄光屏生产线进行处置并转让与丙方，丙方系乙方的控股子公司，乙方对甲方享有债权。经三方协商一致，就甲方黄光屏生产线的处置及款项结算处理方案达成共识，拟签订本协议。
1、丙方同意按该资产2月底为基准日的评估价格人民币66,529,200元（未含税价格，含税价为人民币75,177,996元）购买该生产线，并确定支付评估日前的1、2月份租金含税金额共人民币2,600,000元（原租约2020年12月到期），以上两项丙方共计应付给甲方人民币77,777,996元（大写柒仟柒佰柒拾柒万柒仟玖佰玖拾陆元整人民币）。
2、本协议生效日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提供租赁及销售发票给丙方；基于丙方资金周转情况，乙方同意代丙方支付以上款项，并按甲方开票日以扣减乙方对甲方享有债权金额的方式实现。因目前黄光屏生产线已处于丙方使用状态，故本协议生效即视为黄光屏生产线完成交付。
3、甲方丙方确认以上款项对抵之后，双方之间再无债权债务。
4、乙方对甲方享有的债权在扣除上述黄光屏生产线处置价款后，继续按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履行。
5、本协议三方签章后生效。对本协议的任何修改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经三方签章后方为有效。
六、出售资产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黄光线为液晶面板行业专用生产资产，与重组后公司运营缺乏协同效应，为提高资产利用效率，公司决定出售黄光线。本次交易完成后，将减少相关资产折旧摊销费用，同时交易款项冲抵股东借款可节约利息费用，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1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华睿川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约为人民币736万元。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次出售的"黄光工艺膜结构投射电容式触摸屏生产线"为公司租赁给华睿川使用的专用生产资产，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出售资产事项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所做出的决策，处置缺乏协同效应的资产，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推动公司健康发展，我们同意将《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定价是以资产评估价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董事会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我们同意此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727 证券简称：冠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7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1年9月17日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9月17日（周五）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9月17日（周五）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9月10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9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南京市栖霞区天佑路77号冠捷科技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名称：
1、《关于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3、《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4、《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5、《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7、《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关于对巴西子公司实施债转股增资的议案》；
12、《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以上提案已于2021年8月27日分别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1-076《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77《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79《关于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公告》、2021-080《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2021-081《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2021-082《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2021-083《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1-084《关于对巴西子公司实施债转股增资的公告》、2021-086《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修订案》。
（四）特别强调事项
1、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在审议《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时关联股东南京中电熊猫新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在审议《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股东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南京机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2、因议案《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及《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将单独披露中小股东对该提案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3、特别决议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
3.00	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4.00	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
5.00	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6.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对巴西子公司实施债转股增资的议案	√
12.00	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登记时间和登记地点：凡参加会议的股东，请于2021年9月16日上午8:30–11:30，下午2:00–4:30前到本公司证券部（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于2021年9月17日前（含该日），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登记时间以信函或传真抵达的时间为准。
2、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委托出席者需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可详见附件1。
六、其他
与会代表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联系地址：南京市栖霞区天佑路77号冠捷科技证券部（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10033
联系电话：025-66852685、0755-36358633
传真号码：025-66852680
电子邮箱：stock@tpv-tech.com
七、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0727。
投票简称为：冠捷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9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9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9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权限行使股东权力：
本人(或本单位)对下述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请在相应表决意见栏目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			
3.00	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4.00	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			
5.00	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6.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对巴西子公司实施债转股增资的议案	√			
12.00	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委托人股东账户：委托人持有股数：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受托人（签名）：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日期：2021年　月　日
注：法人单位委托需要加盖单位公章。